



谦和、朴素的卢作孚先生。

文／本刊特约撰稿 卢国仪

卢作孚恢复名誉的曲折经过

解冻时节的艰难起步

1952 年 2 月 8 日晚,我的父亲卢作孚因为在“三反五反”运动中蒙受不白之冤,在重庆家中服用过量安眠药去世。在他离开人世后的漫长岁月里,我的母亲及我们做儿女的一辈经历了巨大的磨难,就连孙辈都因此而受牵连。“文革”结束后,我萌生了争取为父亲恢复名誉的念头。

有一次,我在《人民日报》上看到了一个以前熟悉的名字——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童小鹏,立刻回想起五十年代初,我曾随同父亲在北京见到过当时担任周总理秘书的童小鹏。于是,我在 1977 年 3 月 28 日给童小鹏写了一封信,询问中央是如何为父亲的死亡定性的,并请求为我的父亲恢复名誉。

中央统战部 1977 年 4 月 19 日关于此事有一封工作回函,内容中有“卢作孚曾任蒋帮伪交通部次长,解放前夕逃香港”的说法,这显然是我所不能接受的。从这以后,我就踏上了为父亲恢复名誉的艰难之途。

上书邓小平、胡耀邦为父鸣冤

我父亲卢作孚于 1950 年 6 月从香港返回大陆后,被任命为西南军政委员会委员。当时邓小平任中共西南局第一书记,胡耀邦任川北行署专员,他们对我父亲是了解的,也是非常尊重的。考虑到这个因素,我又于 1978 年分别写了长信给邓小平、胡耀邦,请求中央为我父亲恢复名誉。同年 8 月,我便收到了中央组织部寄给我的函件,告诉我:“你给胡部长的信收到。遵照领导的指示,我们与中央统战部商议,关于你父亲结论的问题,已请四川省委统战部会同重庆市委统战部办理,待有结果后,他们将会通知你。”

收到这封信,我们感到特别高兴,一家人怀着期待的心情静候佳音。但是,将近一年过去了,此事再无消息。1979 年 6 月初,我心绪不宁地来到北京,住在父亲的生前好友陈铭德、邓季惺两位长辈家中,并拜望了父亲的好友古耕虞老伯。在与他们谈话时,谈及为父亲恢复名誉之事毫无进展,说到伤心处,我不禁泣不成声。在我奔走的过程中,几位老前辈都尽其所能地给我提供了帮助。

1979 年 9 月底,我得到消息说,四川省委统战部已做了一份关于父亲的结论,呈报中央后,中央领导人已做了批复。这份结论肯定了父亲生前的工作,至于死亡原因,则说是“由于对党的资产阶级改造政策体会不深”而致。我认为,这样的说法仍不是实事求是的。

历史尘埃终于被拂去

1979 年 11 月,我与哥哥国维、国纪、弟弟国纶与四川省委统战部进行了会商,他们听取了我们提出的意见。

1980 年 8 月,我的大姐国懿带着子女一行五人,从美国来探亲,到达北京。在与几位中央领导同志见面时,大姐就中共中央对父亲恢复名誉一事的关心表示了感谢。大姐说,为父亲恢复名誉将对海外有很大影响。

之后,我就陪着母亲蒙淑仪和大姐一家离京赴成都。在成都,四川省委统战部的领导接见了我们,向我们宣读了修改后的结论稿。在最后定稿中,我们提出的意见已经被采纳。

当晚,我们即离开成都赴重庆,母亲率我们子女和孙辈去为父亲扫墓。父亲逝世后,由于某种压力,只能草草葬在南岸的乱坟山上。黄土一抔,此时看来更觉悲凉。在父亲的墓前,我们想到他老人家几十年的沉冤终于昭雪,都不禁落下了热泪。

大姐返美后,我回到长春,即收到四川省委统战部来信,告知关于大姐来访的新闻稿于 1980 年 9 月 17 日发表在《人民日报》第四版。这是在 1952 年 2 月以后,卢作孚的名字第一次在境内媒体上出现。

不久,四川省委统战部的正式结论文件下发了,对父亲的一生做了充分肯定:

原民生轮船公司总经理卢作孚,原名卢恩,男,四川合川县人,1893 年生,1952 年逝世,终年 59 岁。卢作孚先生是我国著名的民族工商业者,早年创办和经营民生轮船公司,对发展民族工商业起过积极作用。解放后,他热爱祖国,拥护人民政府,拥护共产党的领导,曾从香港组织一些轮船回来参加祖国建设,对恢复和发展内河航运事业做出了有益的贡献,为人民做过许多好事,党和人民是不会忘记的。生前曾担任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西南军政委员会委员。

1952 年 2 月 8 日卢作孚先生不幸逝世。

转眼间 30 年过去了,我如今回想起为父亲恢复名誉的曲折过程,仍不禁百感交集。今天,父亲卢作孚的一生事迹已广为流传,他的高尚人格赢得了普遍的尊重。“卢作孚”已不再是一个沉重的名字,而是一个响亮的名字。卢作孚的亲属心头长期压着阴霾的岁月,现在的人已很难想象了。

(注:卢国仪,卢作孚次女,清秋子的母亲。1949 年毕业于金陵大学化学系,1950 年起在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做科研工作,后调往南京大学化学系,教授。现已退休,居于南京。)

编者的话

日前,清秋子向海南周刊记者讲述了该书写作的过程和诸多鲜为人知的历史细节。该书以富于激情的笔调,描述了民国著名实业家、教育家和社会改革家卢作孚的传奇一生,他的家族故事也是首度在国内披露。三十年来,对于卢作孚的研究不断深入,蔚为壮观。最近,卢作孚先生的外孙、作家清秋子出版了新作《中国人能做到——民国实业家卢作孚》。

卢作孚：历史给了他公正评价

文／海南日报记者 蔡葩



1936 年卢作孚召集民生公司骨干会议。

海南日报记者:您为什么转向描写民国人物?在民国人物中为什么选择写卢作孚?

清秋子:明年,是伟大的辛亥革命 100 周年。百年来中国的变化天翻地覆,其间民国时期革命的先行人物对于我们今日,有着非常重要的启迪意义。卢作孚先生是很典型的“辛亥之子”,他的成长、他的世界观之形成,他的救国救民理想之产生,无不与辛亥时期激荡于中国的革命思潮有关。

很长时间以来,就打算以较新的角度为他写一部传记,去年夏天以来,这个愿望终于得以实现。

海南日报记者:可否简单概述一下他的生平和成就?

清秋子:卢作孚是重庆合川人,1893 年出生。早年因家贫,小学毕业即失学,后发奋自学,掌握了丰富的知识。

1925 年秋,他在合川创办民生事业股份有限公司,走上“实业救国”道路。在他的主持下,民生公司以一条 70 吨小轮船起步,历经艰辛,到 1949 年拥有 148 艘江海轮船,投资 60 多个企事业单位,成为当时中国最大、最有影响的民营企业集团之一。

卢作孚还曾以北碚地区为中心,成功地开展了乡村建设运动,把一个偏僻落后的乡镇改造成了当时最先进的花园式城镇。

抗战爆发后,卢作孚任国民政府交通部常务次长,负责调度长江民用船舶支援抗战。1938 年秋,卢作孚临危受命,组织了著名的“宜昌大撤退”,将大批滞留的人员和物资抢运到四川大后方,为抗战保存了民族工业仅存的命脉。此次行动,被誉为“中国的敦刻尔克”。

1950 年 6 月,当时正在香港处理公司事务的卢作孚,在中共地下组织安排下秘密返回大陆,出席了全国政协第一届二次会议,受到毛泽东、周恩来的礼遇,被补选为全国政协委员。后返回重庆处理民生公司工作,被任命为西南军政委员会委员。

1952 年 2 月 8 日,因驻民生公司的基层组织违反中央政策,致使卢作孚先生在“三反五反”运动中蒙受不白之冤,先生愤而自杀以明志。

毛泽东和周恩来得知卢作孚突然逝世的消息后,都深感惋惜。上世纪 50 年代初,毛泽东在一次与黄炎培的谈话中,提出中国“实业界有四个人不能忘记”,其中就有张之洞和卢作孚。

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经过卢作孚的女儿卢国懿、卢国仪的努力,邓小平、胡耀邦先后批示,同意为卢作孚的一生重新作结论。1980 年 9 月,四川省委统战部为卢作孚作出结论,称卢作孚先生“为人民做过许多好事,党和人民是不会忘记的。”

海南日报记者:与现代革命史上的其他著名人物相比,卢作孚有什么特别不同的地方?

清秋子:卢作孚是一位很有创见的社会革命家,他主张的革命方式、革命理念,与众多的政治革命家有所不同。正是这个不同的地方,使他在中国现代革命史的群星谱系里,显得非常特殊。

有一次,他请他一位朋友来给公众演讲,那位朋友向听众宣示了自己的革命理念:“我是一颗炸弹。”但卢作孚却当场委婉地提出了另一种理念:“炸弹力量小,不足以完全毁灭对方;你应当是微生物,微生物的力量才特别大,才使人无法抵抗。”这就是他独特的社会改造理念。

在参加了辛亥革命之后,卢作孚终其一生都在践行这个“微生物革命”的理念。即:从最基础的局部做起,从一点一滴的移风易俗做起,从改造人的精神世界做起,从培养现代化新型人才做起,以渐进式的社会改造活动,形成全新的社会规范与公众道德,渐次达到富民强国的目的。

他的革命理念,更着眼于破坏之后的建设,甚或在破坏之前的先行建设。他坚信,一旦局部的建设有了成效,就会有微生物式的“传染效果”,逐步扩大在民众中的影响,扩大变革范围,最终造成全局的更新。



四川北碚公园中的卢作孚雕像。

(本版图片由鲁朴翻拍)